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EISHANG

Feishang Anthracite Resources Limited

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8)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收益增加83.3%至約人民幣189.0百萬元
- 毛利增加531.6%至約人民幣49.7百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減少57.5%至約人民幣164.9百萬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0.12元

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可比較數字如下所示：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5	189,046	103,136
銷售成本		<u>(139,330)</u>	<u>(95,265)</u>
毛利		49,716	7,871
銷售及分銷開支		(4,919)	(3,470)
行政開支		(48,816)	(40,023)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1,25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7	(95,494)	(383,615)
其他經營開支		<u>(16,703)</u>	<u>(833)</u>
經營虧損		<u>(116,216)</u>	<u>(421,328)</u>
融資成本	6	(42,957)	(64,029)
利息收入		2,226	437
非經營開支淨額		<u>(2,588)</u>	<u>(761)</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虧損	7	(159,535)	(485,681)
所得稅(開支)／利益	8	<u>(3,860)</u>	<u>90,099</u>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u>(163,395)</u>	<u>(395,582)</u>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虧損	4	(634)	(27,911)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所得稅利益	4	<u>-</u>	<u>2,096</u>
期內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u>(634)</u>	<u>(25,815)</u>
期內虧損		<u>(164,029)</u>	<u>(421,397)</u>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9	(164,888)	(388,101)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4、9	(628)	(25,557)
		<u>(165,516)</u>	<u>(413,658)</u>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493	(7,481)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4	(6)	(258)
		<u>1,487</u>	<u>(7,739)</u>
		<u>(164,029)</u>	<u>(421,39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人民幣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9	(0.12)	(0.28)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9	*	(0.02)
		<u>(0.12)</u>	<u>(0.30)</u>
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9	(0.12)	(0.28)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9	*	(0.02)
		<u>(0.12)</u>	<u>(0.30)</u>

* 數字很小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164,029)	(421,397)
其他全面收入：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換算調整	<u>485</u>	<u>872</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u>485</u>	<u>872</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u>(163,544)</u>	<u>(420,525)</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64,403)	(387,22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628)</u>	<u>(25,557)</u>
	<u>(165,031)</u>	<u>(412,786)</u>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493	(7,481)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6)</u>	<u>(258)</u>
	<u>1,487</u>	<u>(7,739)</u>
	<u>(163,544)</u>	<u>(420,525)</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247,262	2,298,141
復墾資金		10,662	11,12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7,639	77,768
遞延稅項資產	8	51,214	43,223
非流動資產總額		2,386,777	2,430,256
流動資產			
存貨		20,625	17,25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125,943	115,536
可退還企業所得稅		47,644	46,682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8,892	28,746
已抵押及受限制定期存款		320,000	195,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636	71,855
流動資產總額		625,740	475,074
總資產		3,012,517	2,905,33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651,211	491,56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36,498	137,18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606,195	675,200
應付利息		20,954	21,172
採礦權應付款項		33,074	33,074
流動負債總額		1,447,932	1,358,19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負債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774,388	1,398,67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183,895	384,790
應付利息		4,460	4,198
遞延稅項負債	8	119,573	113,992
採礦權應付款項		10,706	10,706
遞延收入		1,554	1,701
資產棄置義務		10,375	9,894
		<u>2,104,951</u>	<u>1,923,96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104,951</u>	<u>1,923,960</u>
負債總額			
		<u>3,552,883</u>	<u>3,282,152</u>
權益			
股本		1,081	1,081
儲備		(613,386)	(448,355)
		<u>(612,305)</u>	<u>(447,27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71,939	70,452
		<u>71,939</u>	<u>70,452</u>
股東虧絀			
		<u>(540,366)</u>	<u>(376,822)</u>
負債及權益總額			
		<u><u>3,012,517</u></u>	<u><u>2,905,330</u></u>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Kingston Chambers, P.O. Box 173, Road Town, Tortola, BVI。

中國天然資源有限公司（「中國天然資源」）為一家於一九九三年註冊成立的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其股份於美國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本公司為中國天然資源的全資附屬公司，直至中國天然資源完成分拆（「分拆」）其於本公司股份，而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以介紹方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於分拆後，中國天然資源股東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權。

中國天然資源的主要股東為Feishang Group Limited（「飛尚」或「控股股東」），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李非列先生為飛尚的實益擁有人。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Laitan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報告期內，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收購、建造及開發無煙煤礦以及開採及銷售無煙煤。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822.2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83.1百萬元），而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則約為人民幣1,564.6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47.1百萬元）。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更

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乃按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非另有指明，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到最接近的千位。

除下文所述外，於報告期內之中期財務資料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採納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提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除外事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方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採納修訂並未對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或本集團中期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會計準則或修訂。

持續經營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淨流動負債約人民幣822.2百萬元及股東虧絀約人民幣540.4百萬元。鑒於該等情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能否擁有充足財務資源持續經營時，已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融資渠道。為改善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及現金流量以維持本集團之持續經營狀況，本集團已採取或正在採取以下措施：(i)已取得飛尚及李非列先生所控制的一間實體提供持續財務援助；(ii)將適時與銀行進行貸款續期商討；及(iii)正採取措施嚴控各項成本及開支，並尋求業務機會，以保持可盈利及正現金流營運。

經計及上述措施，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及履行承擔。因此，本集團中期財務資料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比較資料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的若干項目已經重列，以與本期間呈報一致。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進行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經營一個業務單位，且僅設有一個可呈報分部，即煤炭勘探及開採。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進行業務經營。本集團管理層整體上監察其業務單位的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

地域資料

本集團自外部客戶所得收益僅來自其在中國內地的業務經營，且本集團並無任何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間，源自一名最大客戶的銷售所得收益佔綜合收益的15.4%。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源自四名最大客戶的銷售所得收益分別佔綜合收益的33.0%、28.3%、12.2%及11.0%。

4. 已終止經營業務

狗場煤礦乃位於中國貴州省之煤礦，由納雍縣狗場煤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全資擁有。狗場煤礦自二零一三年三月起暫停營運，以待本集團收購鄰近一座煤礦及狗場煤礦達到貴州省煤礦整合政策規定的若干生產目標。因此，本集團已計劃根據貴州省能源局及貴州省煤礦企業兼併重組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五日批准的第二批重組方案關閉狗場煤礦。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狗場煤礦幾乎所有作業均已終止。因此，就編製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而言，經營業績已重新歸類至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報告期內，狗場煤礦之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	-
銷售成本	-	-
毛利	-	-
行政開支	(609)	(5,761)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55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21,556)
經營虧損	(609)	(27,868)
融資成本	(25)	(43)
除所得稅前虧損	(634)	(27,911)
所得稅利益	-	2,096
期內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634)	(25,815)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28)	(25,557)
非控股權益	(6)	(258)
	(634)	(25,815)

狗場煤礦已產生之現金流量淨值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1,094)	(898)
融資活動	1,102	863
現金流入／(流出) 淨額	8	(35)

計算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628)	(25,557)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基本	<u>1,380,546</u>	<u>1,380,546</u>
攤薄	<u>1,380,546</u>	<u>1,380,54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基本，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0.02)</u>
攤薄，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0.02)</u>

* 數字很小

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本集團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全部收益僅來自其於中國內地銷售無煙煤。

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32,900	64,410
採礦權應付款項利息	<u>1,078</u>	<u>(501)</u>
利息開支總額	33,978	63,909
減：資本化利息(附註11)	-	(4,967)
銀行收費	472	1,639
票據貼現利息	8,032	2,568
外匯虧損	-	448
遞增開支	<u>475</u>	<u>432</u>
	<u>42,957</u>	<u>64,029</u>

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226	437
扣除：		
已出售存貨成本 ^(a)	112,990	67,197
銷售稅及附加稅	10,147	6,721
動用安全基金及生產維護基金	16,193	21,347
銷售成本	139,330	95,265
僱員福利開支	53,520	47,970
折舊、損耗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11)	67,469	56,3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95,494	383,615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1,25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4,739	—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3,215	—
維修及保養	515	492
暫停生產產生的虧損 ^(b)	528	751

- (a) 於報告期間，與僱員福利開支以及折舊、損耗及攤銷有關的款項約人民幣109.0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9.5百萬元) 計入已出售存貨成本，該等金額亦計入上文就各類開支單獨披露的相關款項內。
- (b) 該金額主要指於暫停生產期間產生的間接成本。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以來，六家壩煤礦、竹林寨煤礦及大圓煤礦暫停生產，以開展檢查或就若干安全性的違規行為採取糾正或改善措施，從而確保彼等的採礦作業符合六枝特區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及納雍縣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的安全標準的規定及其他條件。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根據對採礦作業的現場檢查及評估，白坪煤礦暫停生產，以就若干安全性的違規行為採取糾正或改善措施，從而確保其採礦作業符合金沙縣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的安全標準的規定及其他條件。

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中國內地	6,270	3,386
遞延－中國內地	(2,410)	(93,485)
	<u>3,860</u>	<u>(90,099)</u>

本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報告期透過其中國附屬公司開展主要業務。本公司亦於香港擁有中介控股公司。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稅。於報告期內，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本公司香港附屬公司同時擁有來自香港及來自香港以外的收入，而後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且相關開支為不可抵扣稅項。就來自香港的收入而言，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原因是有關經營於報告期內持續蒙受稅項虧損。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本集團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呈列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資本化試產收入	16,408	16,910
稅項虧損	30,133	24,0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612	21,409
其他	1,163	1,034
	<u>75,316</u>	<u>63,404</u>
遞延稅項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公平值調整	(143,675)	(134,173)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u>(68,359)</u>	<u>(70,769)</u>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		
遞延稅項資產	<u>51,214</u>	<u>43,223</u>
遞延稅項負債	<u>(119,573)</u>	<u>(113,992)</u>

在評估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時，管理層已對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的納稅實體有關的可利用的應課稅暫時差額（應課稅金額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及可在到期前動用未動用稅項虧損）進行詳盡評估。此外，管理層亦已根據煤炭開採附屬公司的生產計劃、產品組合、預計銷售價格以及相關生產及經營成本，對其盈利能力進行詳盡評估。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164,888)</u>	<u>(388,101)</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628)</u>	<u>(25,55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基本	<u>1,380,546</u>	<u>1,380,546</u>
攤薄	<u>1,380,546</u>	<u>1,380,54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基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0.12)</u>	<u>(0.28)</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0.02)</u>
攤薄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0.12)</u>	<u>(0.28)</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0.02)</u>

* 數字很小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任何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虧損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相同。

10. 股息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轉入)及在建工程分別為約人民幣73.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4.1百萬元)及約人民幣39.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3.3百萬元)。

於報告期內，應計折舊總額為約人民幣67.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6.4百萬元)(附註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若干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07.2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53.1百萬元)的採礦權被抵押，以擔保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62.1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52.4百萬元)的銀行貸款(附註14)。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若干賬面值共計約人民幣86.0百萬元的樓宇並無所有權證。本集團已取得由當地機關簽發的相關確認函，確認彼等將不會就建造該等樓宇施加任何處罰，以及本集團可繼續按現有用途使用該等樓宇。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且有效佔有及使用上述樓宇。董事亦認為，上述事宜不會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於報告期內，因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的借款的利息開支人民幣零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0百萬元），已按零（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25%至8.00%）年息予以資本化，並計入在建工程及採礦權「添置」內。

貴州納雍縣大圓煤業有限公司（「大圓煤礦」）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暫停運營，以就若干安全性的違規行為採取糾正或改善措施，從而確保其採礦作業符合安全標準的規定及相關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所規定的其他條件。管理層計劃收購鄰近一座煤礦以達到貴州省煤礦整合政策指標。然而，該收購計劃已於二零一六年暫時停止。大圓煤礦被指定為單一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長期資產的賬面值與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主要根據可於將來進一步運用之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法（「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法」）計算所得）進行比較。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因大圓煤礦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約人民幣95.5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因煤炭價格下降及六家壩煤礦、竹林寨煤礦及大圓煤礦暫停生產產生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83.6百萬元，以及約人民幣21.6百萬元的減值虧損因狗場煤礦已終止經營業務而確認。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22,719	113,668
減：減值撥備	4,798	59
	<u>117,921</u>	<u>113,609</u>
應收票據	8,022	1,927
	<u>125,943</u>	<u>115,536</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呈列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初／年初	59	—
已確認減值虧損	4,739	59
	<u>4,798</u>	<u>59</u>
於期末／年末	<u>4,798</u>	<u>59</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計入以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為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撥備約人民幣4.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0.06百萬元），其撥備前賬面值約人民幣4.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0.06百萬元）。

與本集團有良好交易記錄的客戶可獲授最長為期三個月的信貸期，其他銷售須以現金交易或提前付款。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1百萬元）已作抵押以擔保短期貸款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0百萬元）（附註14）。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42,557	15,824
3至6個月	5,115	27,028
6至12個月	8,472	52,079
超過12個月	61,777	18,678
	117,921	113,609

非個別或共同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42,557	15,824
逾期一年以內	58,635	95,575
逾期超過一年	16,729	2,210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17,921	113,609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最近無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

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同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並無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之必要，原因是信用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認為可悉數收回。

應收票據為於一年內到期的匯票。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91,211	236,565
應付票據	460,000	255,000
	651,211	491,565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154,484	177,439
一年以上	36,727	59,126
	191,211	236,565

應付票據為於一年內到期的匯票。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為數人民幣320.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5.0百萬元）的定期存款已作抵押以擔保銀行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一般於三至六個月期限內結清，惟應付建築相關承建商款項除外，該等款項須於三個月至約一年期限內償還。

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擔保	80,000	160,000
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抵押及有擔保	210,000	51,000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份－有抵押及有擔保	316,195	320,600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份－無抵押	–	143,600
	606,195	675,200
非即期		
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擔保	148,000	148,000
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抵押及有擔保	35,895	191,790
銀行及其他借款－無抵押	–	45,000
	183,895	384,790
	790,090	1,059,990

若干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1) 以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07.2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53.1百萬元）的採礦權作出的抵押（附註11）；
- 2) 以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貴州浦鑫能源有限公司（「貴州浦鑫」）及貴州大運礦業有限公司（「貴州大運」）的股權作出的抵押；及
- 3) 以貴州浦鑫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1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出的抵押（附註12）。

此外，李非列先生已就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為數約人民幣642.1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02.4百萬元）的若干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提供擔保。另外，本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亦就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為數約人民幣790.1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50.4百萬元）的若干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提供擔保。

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之獨立核數師於報告期內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摘要：

「結論

基於吾等之審閱工作，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宜使吾等相信該等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強調事項

在毋須作出保留結論的情況下，吾等謹請閣下垂注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其中指出貴集團擁有淨流動負債約人民幣822.2百萬元及股東虧絀約人民幣540.4百萬元。該情況表明存在可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造成疑慮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中國經濟依然疲軟，煤炭行業仍未走出陰霾。中國煤炭價格指數在低位徘徊。為應對不利的業務環境，本集團重新制定業務策略，着重強調顧客需求、質量管理及安全生產。

除現有的洗煤廠外，本集團另行建造簡易洗煤設施，並將兩套高分篩系統投入運營。憑藉其自有的洗煤廠、洗煤設備、高分篩系統及水運碼頭等優勢，本集團可透過供應不同規格且質量穩定的煤炭為客戶提供定制服務。本集團專注於吸納包括化工廠及水泥廠經營者在內的高端客戶。藉助便利的水運及成本優勢，本集團最終成為下游高端客戶的核心供應商之一。儘管煤炭行業整體嚴重供應過剩，本集團仍以相對較高的售價維持充足的供應需求。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產品售價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13.1%。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總銷量亦達到894,400噸。

財務回顧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3.1百萬元增加83.3%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189.0百萬元。於報告期內的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無煙煤銷量的增加及平均售價提高。銷量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52,001噸增至報告期的894,400噸，增加62.0%，主要是因為隨着洗煤廠及碼頭於二零一五年第四季度開始經營，擁有較大客戶群所致。此外，無煙煤的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86.8元增至報告期的每噸人民幣211.4元，增加13.1%，主要是因為銷售加工煤炭（經洗煤後）所致。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自加工煤炭獲取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28.8百萬元，銷量為537,585噸。加工煤炭的每噸平均售價為人民幣239.5元，較未經洗煤的原煤每噸高人民幣70.0元。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5.3百萬元增加46.3%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139.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銷量增加。

於報告期內，勞動成本為約人民幣42.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4.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7百萬元或約25.4%。勞動成本的增加少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無煙煤產品銷量的增加，乃由於兩大煤礦（大運煤礦及永晟煤礦）的規模經濟及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於報告期內，材料、燃料及能源成本為約人民幣13.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8百萬元或約15.2%。材料、燃料及能源成本增加少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無煙煤產品銷量的增加，乃由於本集團煤礦營運得以實現規模經濟及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於報告期內，折舊及攤銷為約人民幣64.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1.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3.1百萬元或約56.0%。折舊及攤銷於報告期增加乃由於大運煤礦自二零一五年七月起開始商業生產後在建工程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時產生的折舊基準較大以及由於產量增加所致。

於報告期內，銷售稅及徵費為約人民幣10.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4百萬元或約50.7%，基本與報告期內本集團無煙煤產品銷量的增加一致。

於報告期內，煤炭加工成本（包括篩煤成本及／或洗煤成本）為約人民幣7.6百萬元，包括勞動成本約人民幣4.0百萬元，材料、燃料及能源成本約人民幣1.6百萬元，折舊約人民幣1.6百萬元及其他煤炭加工有關成本約人民幣0.4百萬元。

本集團單位銷售成本詳情

煤炭開採活動成本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噸
勞動成本	47.9	61.9
原材料、燃料及能源成本	14.6	20.6
折舊及攤銷	72.1	74.8
銷售稅及徵費	11.3	12.2
其他生產相關成本	1.4	3.2
煤炭開採單位銷售成本總額	<u>147.3</u>	<u>172.7</u>

煤炭加工活動成本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噸
勞動成本	7.4	—
材料、燃料及能源成本	3.0	—
折舊	3.0	—
其他煤炭加工相關成本	0.6	—
煤炭加工單位銷售成本總額	<u>14.0</u>	<u>—</u>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毛利自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9百萬元增加約531.6%至報告期內的約人民幣49.7百萬元。毛利率自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7.6%增加至報告期內的26.3%，此乃主要由於加工煤炭銷售增加引致銷量及平均售價上升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因大圓煤礦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約人民幣95.5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因煤炭價格下降及六家壩煤礦、竹林寨煤礦及大圓煤礦暫停生產產生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83.6百萬元，以及約人民幣21.6百萬元的減值虧損因狗場煤礦已終止經營業務而確認。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自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8百萬元增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16.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受本集團煤礦運營影響而向當地居民支付用於維修受損房屋或搬遷補償費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虧損為約人民幣164.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人民幣388.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23.2百萬元。這主要由於(i)煤礦減值虧損於報告期內由六家壩煤礦、竹林寨煤礦及大圓煤礦的約人民幣383.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88.1百萬元至大圓煤礦的約人民幣95.5百萬元；(ii)於報告期內，加工煤炭銷售增加引致銷量及平均售價上升，致使毛利增加約人民幣41.8百萬元；及(iii)於報告期內，融資成本因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減少約人民幣21.1百萬元。虧損減少部分已被(i)於報告期內遞延所得稅開支增加約人民幣94.0百萬元（主要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減少）；(ii)其他經營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5.9百萬元（主要由於向當地居民支付用於維修本集團煤礦經營所導致的受損房屋或搬遷補償費）；及(iii)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8.8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增加）所抵銷。

已終止經營業務

狗場煤礦自二零一三年三月起暫停營運，以待收購鄰近一座煤礦及狗場煤礦達到貴州省煤礦整合政策規定的若干生產目標。本集團已計劃根據貴州省能源局及貴州省煤礦企業兼併重組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五日批准的第二批重組方案關閉狗場煤礦。

於報告期間，狗場煤礦幾乎所有作業均已終止。因此，經營業績已重新歸類至已終止經營業務。

財務資源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分別為約人民幣883.1百萬元及約人民幣822.2百萬元。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尚未訂立任何外幣合約以對沖潛在外匯風險。本集團擬以額外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可能考慮股權融資（如果需要）為本集團的現金需求撥付資金。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進行股權融資活動。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72.6百萬元。

計息貸款包括短期及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未償還總額及本集團未償還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為約人民幣606.2百萬元。本集團有未償還長期銀行借款（不包括即期部分）合共約人民幣183.9百萬元。若干未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由李非列先生及／或其控制的公司進行擔保，而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乃透過質押採礦權以及貴州浦鑫及貴州大運的股權作抵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00.0百萬元的貸款按照介乎4.785%至6.09%的固定年利率計息。其餘貸款按照介乎5.22%至7.125%的浮動年利率計息。

貨幣風險及管理

本集團的大部份經營業務主要以人民幣結算，故董事認為本集團外匯風險不屬重大。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建設煤礦新巷道及購買機器及設備有關之合約資本承擔達約人民幣40.5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除銀行借款外，本集團概無任何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的借貸資本或債務證券、未償還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債權證、按揭、抵押或貸款或承兌信貸、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或擔保或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按年／報告期末計息債務總額除以總資本再乘以100%計算）分別為151.8%及284.1%。二零一六年的資產負債比率有所增加，此乃由於本集團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所致。

中期股息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並無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其主要業務僱用318名全職僱員（不包括第三方勞務機構派遣的798名工人）。於報告期內，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約人民幣69.0百萬元（包括支付予第三方勞務機構派遣的工人薪酬）（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8.3百萬元）。本集團深明吸納及挽留優秀及專業員工的重要性，並繼續參照業內現行市場慣例及員工個人表現向其提供薪酬福利，亦為其提供醫療及退休金等其他福利。此外，本集團會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條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前景

為進一步充分發揮自身在營銷、物流及洗煤方面的能力，本集團擬開展煤炭貿易及洗煤業務，並擴建現有碼頭、輸送帶及洗煤廠。本集團亦計劃收購附近滯銷的優質煤炭，並藉助洗煤及水運將該等煤炭分銷予下游高端客戶，包括化工廠及水泥廠。本集團旨在逐步成為中國西南地區綜合煤炭供應行業領先者之一。

當合適的機會出現時，本公司亦將物色能為其股東帶來理想回報及使本集團整體受益的其他業務項目。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載於下文的守則條文第A.2.1及E.1.2條除外。

主席兼首席執行長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委任新首席執行長前，李非列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長。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管理及業務發展。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李非列先生分別辭任首席執行長、主席及執行董事的職位，而本公司前營運總監韓衛兵先生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長及主席，即時生效。韓先生主要負責監控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長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在李非列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長，直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止期間，及韓衛兵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起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長期間，本公司偏離此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綜如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該安排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乃由於首席執行長可充分發揮其執行功能。董事會認為，由於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高級人員組成（包括自不同角度提供獨立意見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董事會之運作足以令權力與權利之間實現平衡。此外，主要決策乃經諮詢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以及相關董事會委員會後方作出。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充分措施確保權力平衡並保障股東權益。

主席出席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彼亦應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的主席出席大會。倘彼等未能出席，彼應邀請該委員會的其他成員（或如該名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則其正式委任的代表）出席大會。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的董事會主席李非列先生因事務繁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董事選舉首席執行長兼執行董事韓衛兵先生主持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主席黃淞中先生，因旅遊證件問題，故並無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

期後事項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後至本公告日期止，並無本公司或本集團所進行之重大事項。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旨在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之成員為盧建章先生、黃祖業先生及黃淞中先生。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之核數師定期舉行會議，共同審議本公司之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核數程序及風險管理事宜之成效性。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發中期報告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所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的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santhracite.com）刊載。

致謝

本人擬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感謝本集團全體員工及管理團隊在報告期內所作出的努力及奉獻，同時藉此衷心感激本公司所有股東的不斷支持。

承董事會命
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長
韓衛兵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韓衛兵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長）、萬火金先生、譚卓豪先生、黃華安先生及余銘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建章先生、黃祖業先生及黃淞中先生。